

發明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及粗體字，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 申請案號：96112968

※ 申請日期：96.4.13

※IPC 分類：G02C 11/00 (2006.01)

一、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A62B 8/02 (2006.01)

A61F 9/02 (2006.01)

具面罩附著裝置之眼鏡

EYEWEAR WITH MASK ATTACHMENT FEATURES

二、申請人：(共 1 人)

姓名或名稱：(中文/英文)

美商·金百利克拉克國際公司

Kimberly-Clark Worldwide, Inc.

指定 代理人黃靜嘉律師 為應受送達人

代表人：(中文/英文) 湯瑪士·J·麥凱/THOMAS J. MIELKE

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中文/英文)

威斯康辛州 54956 里拿市北湖街 401 號

401 North Lake Street, Neenah, Wisconsin 54956

國 籍：(中文/英文) 美國/USA

三、發明人：(共 10 人)

姓 名：(中文/英文)

1. 迪博拉·N·韋徹 / DEBRA N. WELCHEL
2. 明·謝 / MING XIE
3. 曼根·C·H·史密司 / MEGAN C. H. SMITH
4. 賀伯·F·維拉斯奎茲 / HERB F. VELAZQUEZ
5. 麥翠司·B·傑克森 / MATRICE B. JACKSON
6. 安德魯·J·柏茲 / ANDREW J. BELTZ
7. 瑞夫·A·蘇拉斯基 / RALPH ANDREW SOLARSKI
8. 盧塞爾·J·克羅 / RUSSELL J. KROLL
9. 飛利浦·D·派洛蒙 / PHILIP D. PALERMO
10. 涼子·久田 / SUZUKO HISATA

國 籍：(中文/英文) 1~10 美國/USA

四、聲明事項：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二條第二項 第一款或 第二款規定之事實，其事實發生日期為： 年 月 日。

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地區)申請專利：

【格式請依：受理國家(地區)、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有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1. 美國；西元 2006 年 4 月 28 日；11/413,576

無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

【格式請依：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主張專利法第三十條生物材料：

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國內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國外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國家、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不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易於獲得時，不須寄存。

國 籍：(中文/英文) 1~10 美國/USA

四、聲明事項：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二條第二項 第一款或 第二款規定之事實，其事實發生日期為： 年 月 日。

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地區)申請專利：

【格式請依：受理國家(地區)、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有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1. 美國；西元 2006 年 4 月 28 日；11/413,576

無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

主張專利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

【格式請依：申請日、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

主張專利法第三十條生物材料：

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國內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國外生物材料 【格式請依：寄存國家、機構、日期、號碼 順序註記】

不須寄存生物材料者：

所屬技術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易於獲得時，不須寄存。

【發明內容】

本文所指「眼鏡(glass 或 eyewear)」，指的是眼鏡(eyeglasses)、護目鏡或其它配戴於眼睛上的物體。

本文所指「耳片(ear piece 或 ear pieces)」指的是眼鏡(glasses 或 eyewear)自鏡片和/或鏡框延伸出的一部分，其覆蓋並/或圍繞使用者一部分的耳朵，用來協助眼鏡(glasses 或 eyewear)固定在使用者的頭部。

本文所指「合身板(custom fit)」指的是一物件依適當尺寸、形狀提出或製造而合適個體，明確地說是合適一個體之特定身體區域的輪廓(例如：「這雙鞋做得非常合適我的腳。」)。

本文所指的「輪廓」是指一物件至少某一部分，其形狀是符合某物的外廓或形式(例如「床包(contour sheet)」)。

本文中所用「鉸鏈」(hinge, hinges)指的是一相連或可撓曲裝置，連接又容許某不動元件的一部分依樞軸轉動或翻轉。鉸鏈包含(但不限於)金屬製可循軸轉動的接頭(例如像是門軸)及活動鉸鏈。活動鉸鏈可用塑膠構成並在兩部件之間整合成形。活動鉸鏈可容許一部件相對於所連接的另一部件做出樞軸旋轉運動。

本文所指「污染物(contaminate, contaminant 和/或 contamination)」指的是因接觸而使其不清潔或污穢的。這類接觸可能是藉由液體、固體和/或氣體。舉例來說(但無意限制)，污穢鞋子的泥土；使空氣變髒的毒烟；弄髒乾淨尿布的體液。

本文中所用「扣件」(fasteners)指的是可將多個元件扣合、接合、連接、固定、安置或鉗夾在一起的裝置。扣件包括(但不限於)螺絲、螺栓與螺帽、鉚釘、壓合扣件、圖釘、釘子、環狀物扣件以及相扣的公/母接頭，像是鈎狀接頭；其中鈎狀接頭在其外徑上包含一凸起的公接頭。把公接頭插入母接頭，

幾乎可說是永久地把兩部分鎖在一塊。

本文中所用「結合」(couple)指的是(但不限於)將兩物緊密或有隙縫地接合、連接、扣合、連結或關連在一起。

本文中所用「配置、設定」(configure, configuration)指的是為特殊應用或使用而設計、配置、排列或塑形。例如，一軍用車的構形經配置是要用在峇嶇的地方；藉由設置系統參數設定電腦。

本文中所用「基本上」(substantially)一詞指的是，以絕大範圍或程度或所完成的事；相當或絕大數量；舉例來說，本文中所用的「基本上」應用於「基本上」被覆蓋，指的是該物(a thing)至少 90% 覆蓋。

本文中所用「對齊」(alignment)一詞指的是多個物件(things)排列或放置成一直線或平行線而擁有的空間性質。

本文中所用「方位」(orientation)或「位置」(position)於本文是可交換互用，指的是某物處於一空間某處或其放置方式的空間性質；舉例來說，「時針與分針的位置」。

本文中所用「大約」(about)指的是所提出或暗示之數值範圍的上下 10%。

本文所指「彈性(resilient 和 resiliency)」指的是物體和或材料，在不超出其彈性限度的變形後，可回復至原來形狀或位置的物理特性。

本文所稱「面罩(mask)」指的是人類所使用或穿戴之任一種面罩或已悉知的呼吸器。

這些用詞可在本說明書的剩餘部分詳細討論。

【實施方式】

接下來要詳細參考本發明一例或多例具體實施例，其範例顯示在圖示中。各範例及具體實施例的提出是以解說本發明

為目的，並不是要限制本發明。譬如說，一實施例中所顯示或描述的特徵，可用於其他實施例或圖中而得到又一進一步的實施例。本發明應包含如此及其他的改良和變化型，視為符合本發明的範疇與精神。

安全眼鏡和/或用於運動應用品的眼鏡通常用抗壓塑膠透鏡所製，以保護眼睛。雖然眼鏡的透鏡由各種不同耐衝擊性之不同材料構成，某些標準建議不分材料，在最薄點維持最小1毫米厚度。依據其所打算的應用，安全眼鏡可改變其保護程度。舉例來說，醫療所用者可能期待要保護免於鮮血飛濺，而工廠內的安全眼鏡可能具強化透鏡、鏡框及含有額外屏蔽或安全特徵。該等安全眼鏡的透鏡可為矯正或放大而成形。某些安全眼鏡亦設計用來合適於矯正眼鏡或太陽眼鏡。

雖然面部屏蔽、護目鏡等亦可取得，某些研究提出由於他們的龐大和重量而不會一直使用。因此，雖然輕型重量眼鏡不如全面式屏蔽和/或護目鏡提供一樣好的保護，由於其並不大或笨重以及其減輕的重量，可能較受歡迎並為用者更經常實際配戴。另外，近日研究亦建議安全眼鏡既輕且有更時尚感的設計時，結合這些特徵導致在適當場合中，安全眼鏡亦有較高的使用機會。

安全眼鏡的透鏡最好是由塑膠製成。可利用許多合適的塑膠。用於眼鏡的某些塑膠之範例包括聚碳酸酯，像是由 General Electric, Fairfield, Connecticut 所製的 LEXAN®，烯丙基二乙二醇聚碳酸酯，像是由 PPG Industries, Pittsburgh, Pennsylvania 所製的 CR39®，以及熱塑彈性體(TPE)，像是由 GLS McHenry, Illinois 所製的 Kraton®。

其它材料亦可用來製造透鏡；亦可添加其他材料或藉由例如(但不限於)一塗層或覆層等等提供予透鏡以提供額外特徵。這種特徵包括(但不限於)紫外線防護、防霧保護、防反光保護等。安全和/或運動眼鏡也許最好依照上述特徵分等以符

合要求。在美國，美國國家標準協會(American National Standards Institute, ANSI)對安全眼鏡有各種標準和分級。安全眼鏡是依照其抵抗能力來做分級，例如飛行碎片、熱、火花、潑酸、磨蝕炸開材料(abrasive blasting materials)、強光，輻射等。

安全和/或運動眼鏡可在居家環境中有許多運用。當刷油漆、割草等時會使用安全眼鏡。許多不同運動種類發現保護型眼鏡是有益的。新的工業、家庭和運動應用對安全眼鏡(glasses或 eyewear)的需求是持續增加。

當結合丟棄式面罩和/或口罩配戴時，眼鏡最好改善使用者的表現。該眼鏡和面罩最好協同配合使用者的面部形狀使其兩者可輕易穿上、戴上和拿下，且各自符合使用者面部並發揮其功能而不彼此干擾。

參照第一至第十圖，特別是第一和第二圖，本發明提出適應於保護使用者眼睛的眼鏡。在本實施例中，該眼鏡(10)包括至少一透鏡(12)。該透鏡包括單個透鏡(12)，其大致延伸跨過使用者的臉(14)且明確地說是跨越用者的鼻子(16)以覆蓋雙眼(18)，藉此對雙眼(18)提供保護。或者，該眼鏡包括一對透鏡(圖中未顯示)。

如第一圖及第二圖所示，最好該透鏡(12)是自使用者眼睛延伸一段距離(20)，並經配置以便覆蓋或跨過使用者的雙眼(18)該段距離以提供保護。在這個具體實施例中該透鏡(12)最好包括至少一個而在本實施例中是一對第一部分(22)，其位在鄰近使用者鼻子(16)的位置。該透鏡(12)亦最好包括至少一對第二部分(24)，其位在鄰近使用眼睛(18)的外緣(25)處。該透鏡(12)包括連接器(26)，其位在跨越使用者鼻子(16)處。透鏡(12)包括鏡框(27)，其位在透鏡(12)至少一部分外緣(29)處，雖然該透鏡(12)可能沒有提供鏡框(圖中未顯示)。

一對耳片(28)最好與透鏡和/或鏡框結合。本實施例中，

56	Hook connector	勾子連接器
58	Coupled end	結合端
60	fastener	扣件
62	hook	勾子
64	cord	繩子

八、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九、發明說明：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發明是關於眼鏡，特別是運用在安全性和/或像是運動的活動。

做為工業用途之安全性應用品的眼鏡是用來保護使用者的眼睛。這種眼鏡通常設計是適用在相當靠近貼合使用者的臉部，以至有害氣體、液體、粒子、污染物等等不會影響使用者的眼睛。同樣地，亦經常需要一面罩來保護使用者的臉部，以及自空氣過濾並移除這類污染物。

【先前技術】

安全眼鏡(glasses)或眼鏡(eyewear)的設計及成形通常戴起來龐大且笨重。某些則是緊貼且不舒適的，像是護目鏡或面罩。此外，這種眼鏡往往僅提供一些尺寸，無法符合每一個使用者的臉部。再者，面罩通常需要與眼鏡重疊，或者是眼鏡與面罩重疊。如此做法導致貼合不佳且可能造成污染物滲入眼鏡和面罩裡。再者，這個組合通常令人感到不舒適且限制視力和/或呼吸。如此做法導致使用者不願穿用和配戴眼鏡時戴面罩。

因此最好有一種安全眼鏡是輕巧、可調整且可兼容合適於面罩，而且最好有一種面罩可供兼容合適於安全眼鏡。這種眼鏡最好為使用者的眼睛提供舒適及適度保護有，同時有一配接器內建於眼鏡上。或者。此配接器可另行提供。此外，最好有一種面罩具備可輕易地與眼鏡結合而不會對眼鏡或面罩有顯著及不舒服重疊的特徵。這種眼鏡和面罩最好能為一配戴者的眼睛提供保，同時提出多個設計特徵使該眼鏡對配戴者更具吸引力。

該等耳片(28)與一部分鏡框(27)結合。各個耳片(28)經配置以固定透鏡(12)鄰近使用者的臉(14)。各個耳片(28)最好包括一第一端(32)及一第二端(34)。一鏡腳片(35)最好在第一端(32)和第二端(34)之間伸展。

各耳片(28)的第一端(32)最好以樞軸結合至靠近透鏡(12)第二部分(24)。當戴上該眼鏡(10)時，此第二端(34)最好位於使用者耳朵(36)的一部分之上或其周圍。同樣地，此鏡腳片(35)最好經配置以置於鄰近使用者的太陽穴(38)處。

此鏡腳片(35)及一部分的第二端(34)之上可包括許多凹口(40)。各凹口包括一個磁鐵，黏劑像是(但不限於)凝合黏劑、摩擦元件像是例如橡膠凸起或肋，或其它已為本技藝所熟知的連接構件。或者，耳片(28)的任一部分可包括一個或一個以上的開孔。

鏡框(27)(或透鏡)最好包括鼻片(42)，其位在使用者的鼻子(16)處。該鼻片(42)最好包括配接器或眼鏡連接器(44)可與面罩(50)之鼻片(48)上所提供之配接器或面罩連接器(46)結合。

眼鏡連接器(44)可置於眼鏡(10)的其他位置，只要他與面罩上(50)的相應面罩連接器(46)共同作用，其中該面罩連接器也可置於其他位置。然而通常認為用來結合眼鏡(10)和面罩的最佳位置應是鄰近使用者的鼻子(14)和/或臉頰(52)，然而這類預期位置無意設限。該眼鏡連接器(44)和面罩連接器(46)可提供協同的機械式結合，像是眼鏡連接器上的舌片與面罩連接器上的溝槽。或者，眼鏡連接器和面罩連接器可按扣在一起。又或者，該眼鏡連接器和/或面罩連接器可用黏著劑像是壓感黏著劑。又或者，該眼鏡連接器和面罩連接器可用凝合黏劑。或者在另一具體實施例中，該眼鏡連接器和面罩連接器包括壓合帶材料。應可明白其它機械扣件亦當做眼鏡連接器和面罩連接器來使用。

然而，本實施例中該眼鏡連接器(44)和面罩連接器(46)包

括磁鐵。也就是說，眼鏡連接器(44)和面罩連接器(46)個別包括相互吸引的磁鐵。因此，由於眼鏡連接器(44)和面罩連接器(46)間的磁鐵吸引力，眼鏡(10)和面罩(50)維持成一可釋除的結合配置。

該面罩(50)藉由一勾子組件附著眼鏡。該勾子組件(54)最好讓面罩(50)的周圍部分(55)與使用者的臉部(14)結合。該勾子組件(54)包括許多勾子連接器(56)，其各別包括至少與扣件(60)結合的一結合端(58)，其最好與面罩(50)的周圍部分(55)可釋除地結合。在相對另一端，各個勾子連接器(56)最好包括一勾子(62)。各個勾子(62)包括結合機構，像是橡膠、磁鐵等等。一繩子(64)最好在各端(58)和勾子(62)之間伸展。

本具體實施例中，各勾子(62)包括一磁鐵，被置於各個該等複數個凹口(40)之一個或一個以上之磁鐵吸住，使得磁鐵吸引力有助面罩(50)結合至眼鏡(10)。然而，或者假如該耳片(28)包括一個或許多開孔，有助面罩固定在眼鏡上(圖中未顯示)。

應可明白該眼鏡(10)毋需面罩(50)可被使用者穿戴或配戴。同樣地，應可明白該面罩(50)可不需要眼鏡(10)及勾子組件被使用者穿戴或配戴。另外，該面罩(50)可藉由僅介於面罩連接器(46)和眼鏡連接器(44)之間的連接結合至眼鏡(10)。又或者，該眼鏡(10)可僅利用勾子組件(54)(圖中未顯示)與面罩(50)結合。

本發明之另一實施例中，如第四到第七圖所示的眼鏡(110)和面罩(150)與第一到第三圖中所示之眼鏡(10)是類似的並在本文前段已詳細描述，除了眼鏡(110)和面罩(150)有某些特徵是不同於眼鏡(10)和面罩(50)。

參照第四到第七圖，本發明提出適應於保護使用者雙眼的眼鏡。本實施例中，該眼鏡(110)包括至少一透鏡(112)。該透鏡包括單個透鏡(112)，其大致延伸跨越使用者的臉(14)且明確地說是跨越使用者的鼻子(16)以覆蓋雙眼(18)，藉此對雙眼

(18)提供保護。或者，該眼鏡可包括一對透鏡(圖中未顯示)。

該透鏡(112)最好自使用者雙眼(18)延伸一段距離(120)，此距離經配置是要用來自該距離(120)覆蓋或包覆使用者的雙眼(18)以提供保護。該透鏡(112)最好包括至少第一部分(122)且在這個具體實施例中為一對，其位在鄰近使用者鼻子(16)的位置。該透鏡(112)亦最好包括至一對第二部分(124)，其位在鄰近使用眼睛(18)的外緣(25)處。該透鏡(112)包括連接器(126)，其位在跨越使用者鼻子(16)處。透鏡(112)可包括鏡框(圖中未顯示)，其位在透鏡(112)至少一部分外緣(129)處，雖然該透鏡(112)可能沒有提供鏡框，如圖中所示。

一對耳片(128)最好與透鏡和/或鏡框結合。本實施例，該耳片(128)各別地結合至透鏡之上鄰近第二部分(124)處。各個耳片(128)經配置固定透鏡(112)鄰近使用者的臉(14)。最好是，各個耳片(128)包括一第一端(132)及一第二端(134)。一鏡腳片(135)最好在第一端(132)和第二端(134)之間伸展。

各耳片(128)的第一端(132)最好可轉動地結合於透鏡(112)上或靠近該透鏡(112)。當戴上該眼鏡(110)時，此第二端(134)最好覆蓋和/或圍繞使用者耳朵(36)的一部分。同樣地，此鏡腳片(135)最好配置在鄰近使用者的太陽穴(38)位置。

第六圖所示，該透鏡(112)(或鏡框，如有提供)最好包括一可釋除的鼻片配接器(142)，其位在使用者的鼻子(16)處。該鼻片配接器(142)最好包括兩側。一側可包含讓鼻片配接器(142)可與眼鏡(10)結合的眼鏡配接器(144)。鼻片配接器(142)的另一側可包含可讓鼻片配接器(142)與面罩(150)之鼻片(148)結合的面罩配接器(146)。雖然可提供該鼻片配接器(142)當做鼻片，可想而知其它配接片可用於其它或鄰近位置，讓眼鏡(110)與面罩(150)可釋除地結合(圖中未顯示)。據此，鼻片是要做為一非限定的實施例。

該鼻片配接器(142)可提出一共同的機械性結合，像是眼

鏡上的舌片與鼻片配接器(142)上的溝槽共同結合在一起，或反之亦然；同理亦適用鼻片配接器(142)與該面罩(150)的結合。據此，本文中此鼻片配接器(142)可利用本文中所顯示和/或描述的任何方法，或本技藝中已知的結合方法。該鼻片配接器(142)亦作為一標準可移除鼻片的分離組件提供，或鼻片配接器(142)可個別提供以結合至這類鼻片或眼鏡(110)的。

然而如第四、五圖所示，本實施例中，此鼻片配接器(142)提供鼻片以及一配接器以供結合至面罩(150)。此結合可讓能結合至該面罩(150)之周圍部分(155)的一條或許多條束帶(170)可被移除，以至於使用者較不臃腫，且經由將面罩(150)鼻片(148)固定至眼鏡(110)的鼻片配接器(142)，使得面罩(150)仍好好地固定在使用者的臉部。

又或者，該面罩(150)與使用者的臉部(14)結合，且該鼻片配接器(142)可結合面罩(150)和眼鏡(110)兩者。然而在這情況下，如第七圖所示，該眼鏡(110)並不包含耳片，且可能僅包括單個透鏡(112)，其藉由鼻片配接器(142)與面罩(150)結合。在這情況下，眼鏡(110)並不礙於耳片，因為鼻片配接器(142)和面罩(150)協同固定眼鏡(110)，也就是，第七圖之單個透鏡是置於使用者雙眼(18)之上的位置。

又於本發明中另一實施例。如第八到第十圖所示之眼鏡(210)和面罩(250)與第四到第七圖中所示之眼鏡(110)及本文先前詳述是非常類似的，除了該眼鏡(210)和面罩(250)是與襟片配接器(270)相互連接而非與一配接器。

參照第八到第十圖，本發明提出適應於保護使用者雙眼的眼鏡。在本實施例中，該眼鏡(210)包括至少一透鏡(212)。該透鏡包括一單個透鏡(212)，其大致延伸跨越使用者的臉(14)且具體地跨越使用者的鼻子(16)以覆蓋雙眼(18)，並藉此對雙眼(18)提供保護。或者，該眼鏡包括一對透鏡(圖中未顯示)。

該透鏡(212)最好是自使用者雙眼(18)延伸一段距離

(220)，其經配置用來覆蓋使用者的雙眼(18)或伸展一段距離(220)以提供保護。在這個具體實施例中該透鏡(212)最好包括至少一對第一部分(222)，其位在鄰近使用者鼻子(16)的位置。該透鏡(212)亦最好包括至一對第二部分(224)，其位在鄰近使用眼睛(18)的外緣(25)處。該透鏡(212)包括連接器(226)，其位在跨越使用者鼻子(16)處。透鏡(212)包括鏡框(圖中未顯示)，其位在透鏡(212)至少一部分外緣(229)處，雖然該透鏡(112)可能沒有提供鏡框。

一對耳片(228)最好與透鏡和/或鏡框結合。本實施例，該耳片(228)各別地與鄰近第二部分(224)的透鏡(212)結合。各個耳片(228)經配置是要固定透鏡(212)鄰近使用者的臉(14)。各個耳片(228)最好包括一第一端(232)及一第二端(234)。一鏡腳片(235)最好在第一端(232)和第二端(234)之間伸展。

各耳片(228)的第一端(232)最好可旋轉地結合至靠近透鏡(112)處。當戴上該眼鏡(210)時，此第二端(234)最好覆蓋和/或圍繞使用者耳朵(36)的一部分。同樣地，此鏡腳片(235)最好配置在鄰近使用者的太陽穴(38)位置。

如第十圖所示，提供一襟片配接器(270)，其可和眼鏡(210)一同配戴。該襟片配接器(270)最好(但不限於)提供一槽溝(272)，其符合透鏡(212)外緣(229)及連接器(226)和其上一較低部位置(274)的輪廓。該襟片配接器(270)有一對襟片(275)向下延伸貼緊使用者的臉頰(52)。如第九圖所示，用該襟片(275)對眼鏡(210)提供額外的保護以抵抗污染物的進入，若採別種方法污染物或可能經由眼鏡(210)底下進入。該襟片配接器(270)亦可讓配有眼鏡(210)及襟片配接器(270)的面罩(250)穿戴上。

在這情況下，如第八圖所示，該襟片配接器應提供舒適及襯墊以便面罩(250)不會受眼鏡(210)妨礙，卻可舒適地穿戴在一部分之襟片(270)上方。此外，該襟片配接器(270)可包括

本文中先前描述之一配接器，讓面罩(250)可與一部分襟片配接器(270)(圖中未顯示)結合。

該襟片配接器(270)最好由柔軟且有回彈性、可撓的材料形成。像是如(但不限於)矽酮、胺甲酸乙酯等等。該襟片配接器(270)為可拋棄式或可再使用，且可包括讓濕氣可自使用者的臉部吸除的特徵，例如(但不限於)超吸收體、乾燥劑等等。該襟片配接器(270)可與眼鏡(210)和/或面罩(250)藉由本文所示和(或)所述之任一方式結合。

應可明白一實施例之特徵和/或組件可完全或部分地與另一實施例組合。在某些情形下，這類組合又會產生另一具體實施例。

雖然本發明之描述是關於某些較佳實施例，可想而知本發明主體並不應被這些明確的實施例所限。相反地，應可明白某些元件和/或物件可與其它元件或物件一起使用。本發明的主體應包括所有的替代例、改良型和同等物，均可包含在本發明的精神和範疇內。

【圖式簡單說明】

第一圖為本發明的側面圖，顯示眼鏡具有一普通鏡片伸展跨越使用者雙眼並有一彎鉤裝置協助面罩固定至眼鏡；

第二圖為第一圖之眼鏡的透視圖；

第三圖的透視圖為其上具有眼鏡連接器的眼鏡鼻片(nose piece)之一部分，以及其上具有面罩連接器的面罩鼻片之一部分；

第四圖為本發明另一具體實施例的側視圖，顯示一鼻片配接器可釋除地與眼鏡結合；

第五圖為與第四圖相似的透視圖，但顯示一面罩與鼻片配接器結合；

第六圖為一鼻片配接器的透視圖；

第七圖為面罩使用鼻片配接器將面罩與眼鏡結合的透視圖，該面罩僅有鏡片而沒有耳片(ear piece)；

第八圖為本發明另一具體實施例的側面圖，顯示眼鏡有與其結合的襟片配接器並具有一面罩；

第九圖為類似第八圖的透視圖，但顯示沒有面罩的眼鏡和襟片配接器；以及

第十圖為第八、九圖襟片配接器的透視圖。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0	eyewear	眼鏡
12	Single lens	單個透鏡
14	Face	臉
16	Nose	鼻
18	Eyes	雙眼
20	distance	距離
22	A pair of first portions	一對第一部分
24	A pair of second portions	一對第二部分
25	Outer edge	外緣
26	Connector	連接器
27	frame	鏡框
28	Ear piece	耳片
29	Outer edge	外緣
32	First end	第一端
34	Second end	第二端
35	Temple piece	眼鏡兩側的鏡腳片
38	Temple	太陽穴
40	Notches	凹口
42	Nose piece	鼻片
44	Eyewear coupler	眼鏡連接器

46	Mask coupler	面罩連接器
48	Nosepiece	鼻片
50	Mask	面罩
52	Cheek	臉頰
54	Hook assembly	勾子組件
55	Peripheral portion	周圍部分
56	Hook connector	勾子連接器
58	Coupled end	結合端
60	fastener	扣件
62	hook	勾子
64	cord	繩子
110	eyewear	眼鏡
112	Single lens	單個透鏡
120	distance	距離
122	A pair of first portions	一對第一部分
124	A pair of second portions	一對第二部分
126	Connector	連接器
127	frame	鏡框
128	Ear piece	耳片
129	Outer edge	外緣
132	First end	第一端
134	Second end	第二端
135	Temple piece	眼鏡兩側的鏡腳片
142	nose piece adapter	鼻片配接器
148	Nose piece	鼻片
150	Mask	面罩
210	eyewear	眼鏡
212	lens	透鏡
220	Distance	距離

222	A pair of first portions	一對第一部分
224	A pair of second portion	一對第二部分
226	connector	連接器
229	Outer edge	外緣
250	Mask	面罩
270	Flap adapter	襟片配接器
272	Groove	槽溝
274	Lower portion	較低部分
275	A pair of flap	一對襟片

五、中文發明摘要：

具面罩附著裝置之眼鏡

具有配接器和/或面罩附著特徵的眼鏡，該等特徵讓配戴者附著至面罩或面罩附著至該配戴者。所用配接器可供做一部分之眼鏡和/或面罩。或者，配接器可分別地用來做為一部分的眼鏡或面罩。最後，襟片配接器可用來擴大眼鏡對面部的保護。

六、英文發明摘要：

EYEWEAR WITH MASK ATTACHMENT FEATURES

Eyewear having adapters and/or mask attachment features which permit the eyewear to attach to a mask, or a mask to attach to the eyewear. An adapter may be used which may provide a portion of the eyewear and/or mask. Alternately, an adapter may be provided separately. Finally, a flap adapter may be used to extend facial protection for eyewear.

十、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適應於保護使用者雙眼的眼鏡，係包括：

至少一透鏡，其自一使用者的臉伸出一距離，且其經配置在該距離覆蓋使用者的雙眼，該透鏡有一貼近使用者鼻子安置的第一部分，和一貼近使用者眼睛外緣安置的第二部分，該透鏡包括一外緣；

一對附著至該眼鏡至少一部分的耳片，其中每一耳片包含至少一磁鐵；

至少一配接器結合至一部分的眼鏡，該配接器經配置與一面罩結合；以及

一包含一扣件與一勾子連接器的勾子組件，其連接於一面罩與該耳片間，該勾子連接器具有至少一磁鐵，其被形成以磁力連接至該耳片，且該扣件被形成用以連接至一面罩的周圍部分，如此則當面罩被連接至此時，該勾子組件將面罩固定至該使用者。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眼鏡，其中該配接器包括連接裝置，使其與該眼鏡和該面罩結合。

3. 一種用來與眼鏡結合的配接器，該配接器包括結合裝置，其使得該配接器經配置與一部分之眼鏡結合，並向下延伸包覆使用者臉部的至少一部分，使得該配接器包覆使用者臉頰的一部分，並有助防止污染物污染使用者的雙眼，其中該配接器包括一對襟片。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其中該結合裝置包括配接器中所提供的一磁鐵，且其中該眼鏡進一步包括一磁鐵，用來讓眼鏡可釋除地與該配接器結合。

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其中該結合裝置包括在配接器中所提供的一壓合帶材料，且其中該眼鏡進一步包括一壓合帶材料，其用來讓眼鏡可釋除地與該配接器結合。

6.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其中該結合裝置包括提供於該配接器上的一黏著劑，且其中該眼鏡進一步包括一黏著劑，用來讓眼鏡可釋除地與該配接器結合。
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其中該結合裝置包括在配接器內所提供的舌片和槽溝元件至少其中一項，且其中該眼鏡進一步包括舌片和槽溝元件至少其中一項，用來讓該眼鏡可釋除地與該配接器結合。
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其中該配接器與面罩及眼鏡結合，且其中該眼鏡並不包括耳片，且該面罩和配接器協同將該眼鏡固定在使用者雙眼前的位置。
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配接器，進一步包含一與該配接器結合的面罩。
10. 一種組件，係包括：
 - 用於保護使用者雙眼的眼鏡，包括：
 - 至少一透鏡自一使用者臉部延伸出一段距離，且其經配置在該距離覆蓋使用者的雙眼，該透鏡有一對第一部分，其位在鄰近使用者鼻子的位置，以及一對第二部分，其位在鄰近使用眼睛的外緣處，該透鏡包括一外緣，
 - 一對與該眼鏡一部分結合的耳片；以及
 - 一保護襟片，該襟片經配置位於貼近該透鏡下緣處，該襟片經配置自使用者雙眼的一外緣延伸到相對另一外緣，並越過使用者鼻子的一部分，該襟片自該透鏡的下緣處向下延伸並跨越使用者臉頰之一部分，以協助保護使用者的雙眼。
 - 11.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之組件，其中該襟片是以回彈性材料形成。
 - 1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1 項之組件，其中該襟片包括矽酮。
 - 1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1 項之組件，其中該襟片包括胺甲酸乙酯。
 - 1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0 項之組件，其中該襟片包括有一上

緣，其包括一槽溝，經配置以接收透鏡的下緣。

15.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1 項之組件，其中該裝配進一步包括一面罩。

16. 一種適用於保護使用者雙眼的眼鏡，其包含：

至少一透鏡，其自一使用者的臉部伸出一距離，且經配置使其自此距離覆蓋使用者的雙眼，該透鏡有一貼近使用者鼻子安置的第一部分，和一貼近使用者眼睛外緣安置的第二部分，該透鏡包括一外緣；

一對附著至該眼鏡至少一部分的耳片；

至少一配接器結合至一部分的該眼鏡，該配接器經配置使其與一面罩的部分結合；以及

一勾子組件，其用以可釋除式地連接至該面罩與耳片的不同部位，此勾子組件含有一扣件與一勾子連接器，其中該勾子連接器被形成可釋除式地連接至該耳片，且該扣件被形成可釋除式地連接至該面罩的周圍部分，如此則當面罩被連接至此時，該勾子組件將此面罩固定至該使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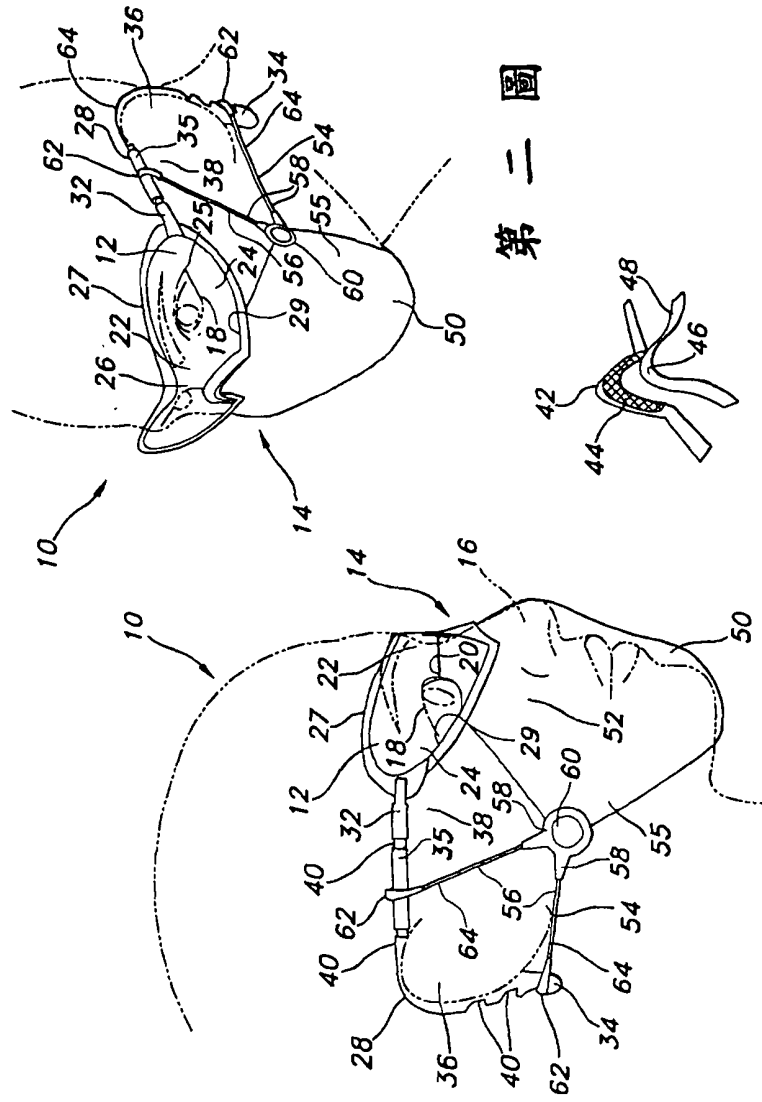
17.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6 項之眼鏡，其中該至少一配接器被連接至貼近該第一部分的部分眼鏡上。

18.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6 項之眼鏡，其中該勾子組件進一步包含一延伸於該勾子連接器與該扣件之間的繩子。

19.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6 項之眼鏡，其中該勾子組件包含一對勾子配件，其被形成用以釋除式地連結一面罩至每一耳片。

20.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6 項之眼鏡，進一步包含一連接至使用者的面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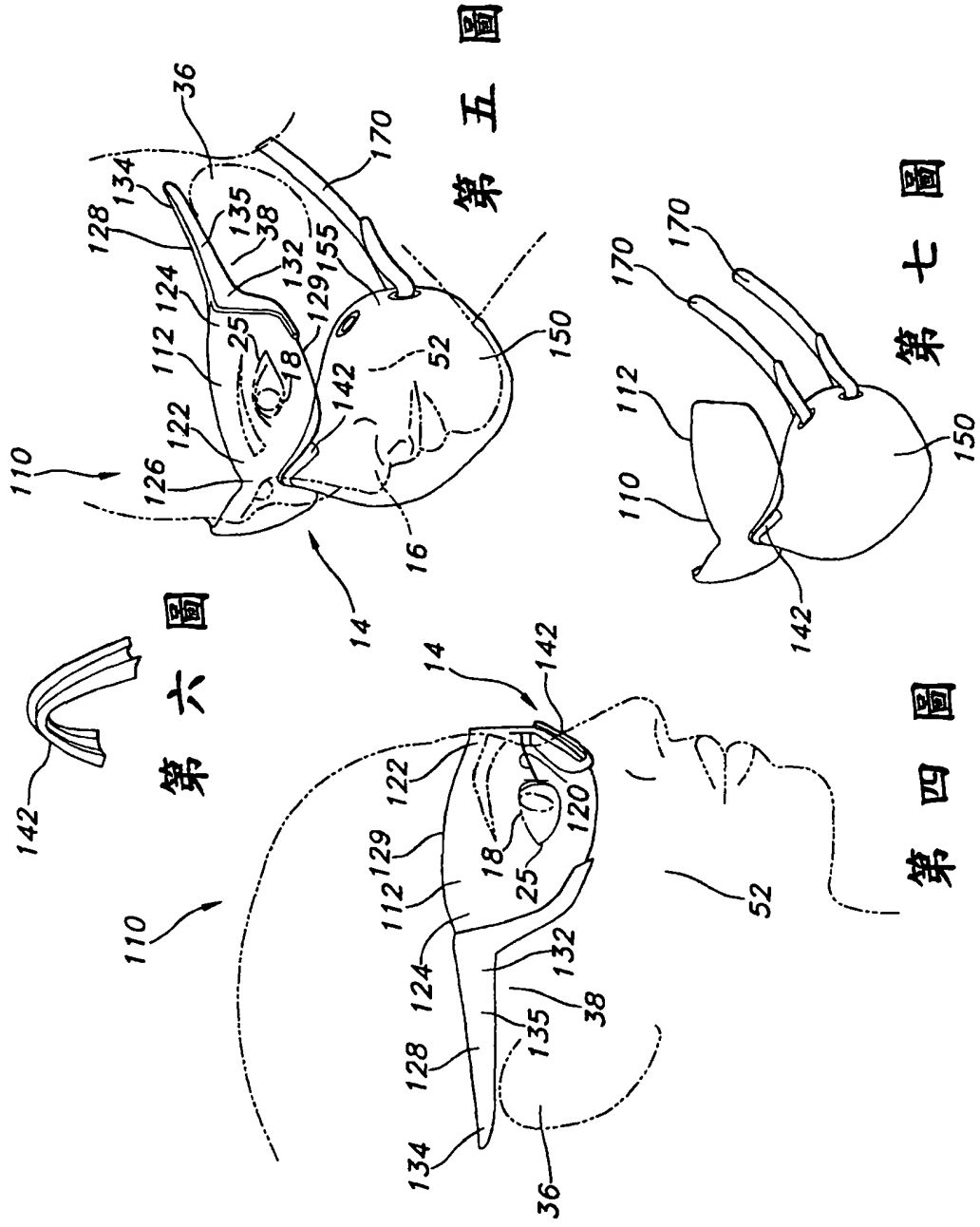
十一、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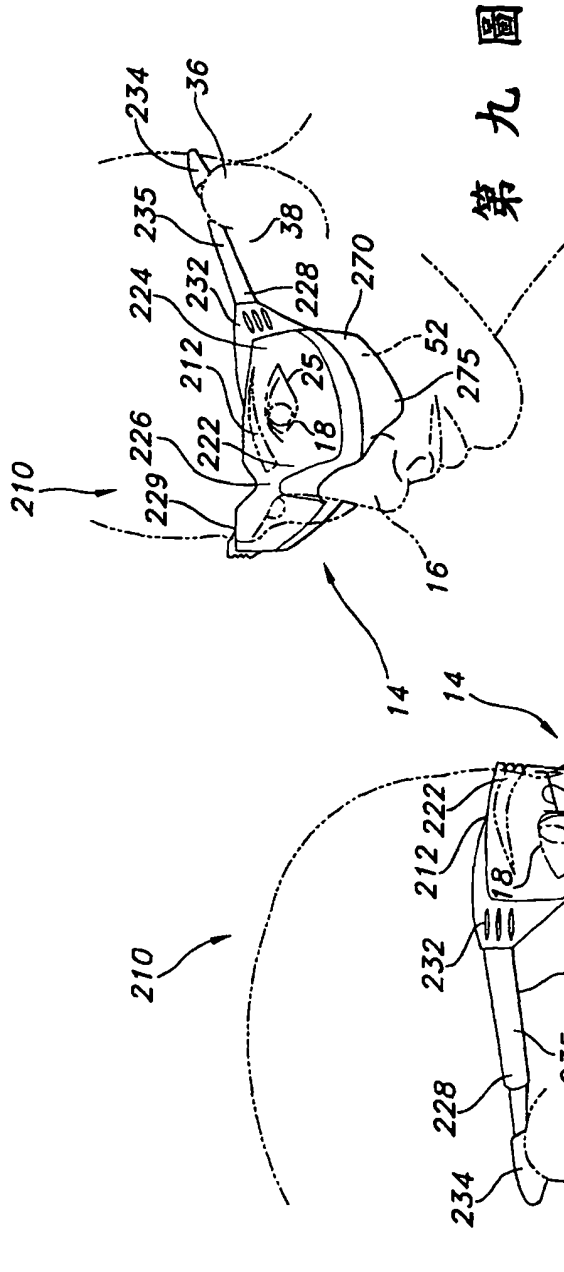


第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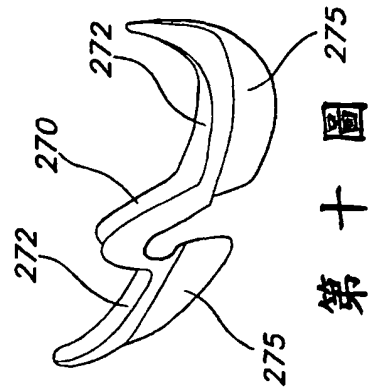
第一圖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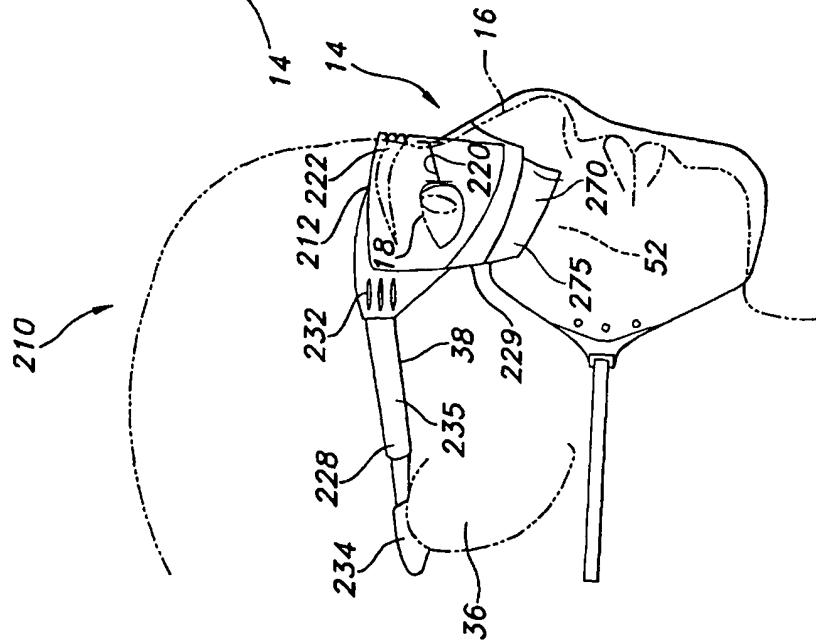




第九圖



第十圖



第八圖

七、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第(一)圖。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0	eyewear	眼鏡
12	Single lens	單個透鏡
14	Face	臉
16	Nose	鼻
18	Eyes	雙眼
20	distance	距離
22	A pair of first portions	一對第一部分
24	A pair of second portions	一對第二部分
25	Outer edge	外緣
26	Connector	連接器
27	frame	鏡框
28	Ear piece	耳片
29	Outer edge	外緣
32	First end	第一端
34	Second end	第二端
35	Temple piece	眼鏡兩側的鏡腳片
38	Temple	太陽穴
40	Notches	凹口
42	Nose piece	鼻片
44	Eyewear coupler	眼鏡連接器
46	Mask coupler	面罩連接器
48	Nosepiece	鼻片
50	Mask	面罩
52	Cheek	臉頰
54	Hook assembly	勾子組件
55	Peripheral portion	周圍部分